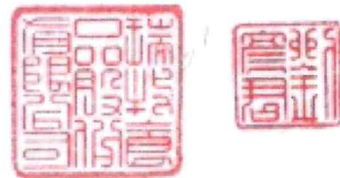


聲明書

本公司所使用生鮮蛋，來源牧場皆有完整溯源，並定期檢驗。並未與新聞報導中芬普尼超標之牧場有交易，敬請安心。

以下列出本公司配合畜牧場之詳細資訊與溯源碼：
牧大畜牧場第二分場(O68)、瑞牧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仕安畜牧場(T67)、萬章畜牧場(N30)、許加立畜牧場(M71)、許加立畜牧場二場(M45)、瑞冠畜牧場(N89)、景祥畜牧場二場(U47)、非凡畜牧場(V18)、永全畜牧場(N85)、鈞安畜牧場(P10)、鵬大畜牧場(V57)。

瑞牧食品股份有限公司



中華民國 114 年 11 月 10 日